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 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明月镜片”）控股股东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实业”）、实际控制人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丹阳志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曾哲先生、特定股东上海诺伟其定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伟其”）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5年5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合计持有公司126,849,0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63.1930%）的控股股东上海实业、实际控制人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志明拟于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6月11日至2025年9月10日），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000,000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2.989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2%。持有公司3,274,5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1.6313%）的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哲先生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6月11日至2025年9月10日），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24.4312%），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0.3985%。

持有公司 12,667,564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6.3107%)的股东诺伟其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000,000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4945%。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2%。

2025 年 6 月 1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特定股东诺伟其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5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51%),持股数量由 12,667,564 股减少至 12,012,3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2863%降低至 5.9611%)。

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控股股东上海实业、实际控制人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志明于 2025 年 7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48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23%),持股数量由 126,849,000 股减少至 124,36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2.9486%降低至 61.7163%)。

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控股股东上海实业、实际控制人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志明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628,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079%),持股数量由 124,365,800 股减少至 122,737,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1.7163%降低至 60.9084%)。

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1)，根据特定股东诺伟其送达的《关于减持明月镜片股份权益变动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自2023年2月6日至2025年8月1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2023年2月6日至2023年4月26日，诺伟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了1,244,157股，因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完成权益分派，总股本由134,341,400股变为201,512,100股，2023年5月23日至2025年8月18日，诺伟其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累计减持了3,058,200股，持股数量降至10,075,56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4.99980%，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实业、实际控制人谢公晚先生、谢公兴先生、曾少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丹阳志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曾哲先生、特定股东诺伟其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5年9月10日，前述股东的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来源
谢公晚	集中竞价	2025/7/3-2025/9/5	44.60-47.64	45.99	454,500	0.2264%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大宗交易	2025/7/9-2025/7/17	41.21-42.56	41.77	524,200	0.2611%	
谢公兴	集中竞价	2025/7/3-2025/8/12	44.24-47.37	45.35	454,000	0.2262%	
	大宗交易	2025/7/9-2025/7/17	41.21-42.56	41.90	580,500	0.2892%	
曾少华	集中竞价	2025/7/3-2025/8/4	43.75-47.35	46.01	457,500	0.2279%	
	大宗交易	2025/7/10-2025/8/11	39.77-42.01	41.14	983,000	0.4897%	
丹阳志明	集中竞价	2025/7/3-2025/8/1	43.93-47.34	45.74	640,000	0.3188%	
	大宗交易	2025/7/10-2025/8/11	39.60-42.01	41.10	921,600	0.4591%	
曾哲	集中竞价	2025/7/3-2025/8/11	44.05-47.35	45.97	800,000	0.3985%	
诺伟	集中竞价	2025/6/11-2025/9/10	43.35-52.17	47.80	2,006,300	0.9995%	

其	大宗交易	2025/8/14-2025/8/18	40.78-42.04	41.21	851,700	0.4243%	
---	------	---------------------	-------------	-------	---------	---------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总股本比例
上海实业	合计持有股份	111,004,500	55.2997%	111,004,500	55.29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004,500	55.2997%	111,004,500	55.29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
谢公晚	合计持有股份	4,933,500	2.4577%	3,954,800	1.97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33,375	0.6144%	254,675	0.12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00,125	1.8433%	3,700,125	1.8433%
谢公兴	合计持有股份	4,933,500	2.4577%	3,899,000	1.94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33,375	0.6144%	198,875	0.09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00,125	1.8433%	3,700,125	1.8433%
曾少华	合计持有股份	2,467,500	1.2292%	1,027,000	0.51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7,500	1.2292%	1,027,000	0.5116%

	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0.0000%
丹阳志明	合计持有股份	3,510,000	1.7486%	1,948,400	0.97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10,000	1.7486%	1,948,400	0.97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
曾哲	合计持有股份	3,274,500	1.6313%	2,474,500	1.23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8,625	0.4078%	18,625	0.00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55,875	1.2235%	2,455,875	1.2235%
诺伟其	合计持有股份	12,667,564	6.3107%	9,809,564	4.88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67,564	6.3107%	9,809,564	4.88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通过丹阳志明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其减持承诺。

(二) 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减持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减持的情形，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累计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 30%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